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

(https://fygg.chinadaily.com.cn/)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合肥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本院执行的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与合肥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6）皖 0111 执 4580 号执行裁定书（拍卖）、评估报告等法律文书：一、拍卖、变卖被执行人合肥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万达揽湖苑楼幢 BC 地下室车位-10046、-10093、-10356、-10459、-10618、-10882【不动产证书号：房权证合产字第 8110338428 号】。二、被执行人合肥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万达揽湖苑楼幢 BC 地下室车位-10046 的评估结果为 50255 元、-10093 的评估结果为 50255 元、-10356 的评估结果为 50255 元、-10459 的评估结果为 50255 元、-10618 的评估结果为 50255 元、-10882 的评估结果为 50255 元。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9月23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下载时间：2026年11月08日)